

一、什么是哲学？

世界的本质是什么？

“世界”一词来自于佛教,《楞严经》曰:“世为迁流,界为方位,汝今当知,东、西、南、北、东南、西南、东北、西北、上、下为界,过去、未来、现在为世。”世界也就是宇宙,《淮南子·齐俗训》曰:“往古来今谓之宙,四方上下谓之宇。”世界也好,宇宙也好,就是时间与空间以及处于时间与空间中的一切事物。

世界上和宇宙里有什么呢?世界的本原是物质存在还是精神意识?这是哲学界几千年来争论不休的问题。因为对这个问题的看法不同,各个哲学派别分成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18世纪英国大主教贝克莱有一句名言:“存在即被感知。”这是典型的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因而遭到了唯物主义哲学派别的猛烈抨击。

随着理论物理学的发展,从牛顿定律到爱因斯坦相对论再到霍金的大爆炸宇宙学,我们现在已经知道,大概在一百五十亿年前我们所处的宇宙还只是一个拥有极高能量的“空洞”。首先在其中衍生出一个 10^{-34} 厘米的小球,然后发生了极其强烈的膨胀。在“零”状态后的 10^{-44} 秒,由于“空洞”的高能量,超级微观宇宙以突如其来的力量膨胀,形成

一个温度极高的火球，于是在 10^{-34} 秒发生了大爆炸。由于物质与能量是可以转化的，所以在 大爆炸初期就形成了夸克、电子等基本粒子与反夸克、反电子等反粒子。在 10^{-10} 秒到 3 分钟后物质与反物质湮灭变成光，留下了单一物质的宇宙世界。随着宇宙温度的降低，夸克互相接近，于是形成了质子与中子。三十万年后宇宙的温度降到了 4000 度左右，这样原子核就可以俘获电子形成原子，光线变直了，于是宇宙走出了黑暗，变得具有可视性了。

大爆炸宇宙学刚刚提出来的时候人们觉得有点像是天方夜谭，但是现在已经成为常识了。大爆炸宇宙学使我们眼界大开，它使我们知道不仅时间有起点、空间在膨胀，而且宇宙中的物质也是“无中生有”渐次产生出来的。

在宇宙形成以后的很长时间里它是死寂的，因为它虽然也在运动，但是却没有生命，也无意识。有机物的起源虽然至今仍然是个谜，但它一定是由无机物化合而成的，不过这需要有一定的条件，并不是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能产生出来的。当在条件合适的地方出现能够新陈代谢和自我复制的有机物的时候，生命便形成了，于是自然界进入了生物进化的漫长历程。地球在浩瀚宇宙中只不过是毫不起眼的沧海一粟，但是它却非常适合生命的生存。在几十亿年的漫长岁月里，生物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等到高级，历经坎坷缓慢地进化着，终于进化出了具有复杂构造的大脑的人类。大脑的构造极其复杂，它不仅能够感知自然和反映自然，而且能够认识自然，于是自然界通过人类的大脑认识了自己。

当霍金的大爆炸宇宙学被世人接受的时候，梵蒂冈的教皇非常高兴，以为这一关于宇宙有起点和有边缘的学说为上

帝的存在提供了科学的依据，他破例走下宝座去接见霍金，但是霍金跟他说，宇宙之外仍然没有上帝的位置。

意识是大脑皮层活动的产物。广义地说，一切有大脑的动物都有意识，只是它们的意识和人类的意识不同，我们不能理解或者难以理解它们而已；狭义地说，意识是专指人类的意识。自然科学的成果已经明确地告诉我们，哲学界几千年来争论不休的“世界本原是物质还是意识”和“物质在先还是意识在先”的问题其实是毫无意义的，因为答案是清清楚楚、不言自明的。世界是物质，但是在世界上还没有人类的时候那是一个没有意识的世界，而一个没有意识的物质世界是一个死寂的世界、一个毫无价值与毫无意义的意义世界；只有当世界上出现了人类、有了人类的意识以后，这个世界才有了价值与意义。我们所描摹的世界实际上就是我们所意识到的世界，所以从这个角度说世界也是意识的，但是脱离物质——无论脱离意识的主体大脑还是脱离意识的客体外部世界的意识也是无法独立存在的，所以脱离物质的意识同样是一个毫无价值与毫无意义的意识。

其实贝克莱的话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只有被感知，我们才能知道世界是否存在，如果认为未被我们感知或者未被任何人感知的世界也是存在的，岂不是彻头彻尾的先验论？

实际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争论的本质不应该在于世界的本质到底是什么，而应该在于从怎样的角度去认识世界。就人类的认识而言，物质与意识的关系既不是对立的，也不是矛盾的，而是互动的，它们构成了一个无始无终的长链。你从物质这一环节为起点就是唯物主义，你从意识这一环节为起点就是唯心主义，而无论认为物质是起点还是

认为意识是起点都失之偏颇。

物质是第一性的、物质是永恒的、物质在先意识在后、物质决定意识，这些都是唯物主义的常识，似乎是不必论证的公理。可是，如果没有意识去反映物质、认识物质，怎么能够知道客观世界的存在呢？意识是人类大脑思维的产物，它的产生最多只有几百万年，我们之所以知道在人类诞生之前这个世界就已存在，是因为它被我们意识到了，被我们推理出来了。如果认为在人类意识的范围之外也存在着物质世界，那和认为在我们的意识之外存在着上帝或绝对精神的观点在方法论上有什么区别呢？唯物主义怎么可以运用唯心主义的方法来为自己立论呢？一个没有意识的物质世界是一个死寂的世界，我们根本不知道它是否存在，所以它是毫无意义、毫无价值的，它的存在与不存在是等价的。物质只有被人类感知、被人类意识，它才有了意义、才有了价值，从这一点来看，“存在即被感知”。

恩格斯说：“物质在它的一切变化中永远是同一的，它的任何一个属性都永远不会丧失，因此，它虽然在某个时候一定以铁的必然性毁灭自己在地球上的最美的花朵——思维着的精神，而在另外的某个地方和某个时候一定又以同样的铁的必然性把它重新产生出来。”^①物质如果是有限的比如只是地球，意识如果也是有限的比如只是地球人的思维，那末物质在先意识在后的观点是正确的。可是，如果认为物质世界是无限的、无始无终的，意识也决非地球人所独有，它也是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恩选集》第三卷 P. 462，人民出版社，1972

无限的，那末在无限的范畴里两者就没有先后可分了。

在有限的范畴里如果要比两个数的大小，只要看它们在数轴上的位置就可以知道了，如果不知道它们的位置，也可以用一一对应的办法来比较：假如要想知道一批椅子和一群人哪个数量更多，只要让每个人都坐到椅子上去，如果椅子有余，那末说明椅子比人多，反之，说明人比椅子多。但是在无限的范畴里情况就不同了。假如有无穷多的椅子和无穷多的人，我们无法点数，那就只能让人去坐椅子，结果我们会发现，每张椅子都有人坐，每个人也都有椅子坐，也就是说两者是相等的， $\infty = \infty$ 。如果我们拿走一张椅子再让这些人去坐，我们会发现仍然每个人都有椅子坐，因为椅子是无穷多的，于是就得出 $\infty - 1 = \infty$ 的结论。在有限的范畴里这是荒谬的，但在无限的范畴里这是正确的。不是结论不对，而是范畴变了。物质与意识在地球的有限范畴内是有先后的，但如果我们承认它们都是无限的，那末就没有先后可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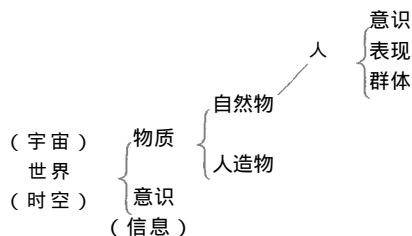
物质与意识是统一体的对立面，它们是不可分的，也无先后可言。就像鸡和蛋的关系并不存在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问题一样。因为鸡和蛋是统一体，蛋只是鸡的卵，鸡只是把卵生出来以后再孵化而已；人也有卵，但人不生蛋，而是把卵孵成胎儿以后再生出来罢了。生蛋不生蛋的实质都是生物体的自我复制，区别只在于这个自我复制的过程是连续的还是断裂的而已。对于统一体来说，其对立面是互相依存的，分别以对方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因此没有先后可分。物质与意识也是互相依存的，没有脱离物质的意识，也没有脱离意识的物质。这就是物质与意识的哲学。

哲学使人聪明。聪明的人不仅应该懂得唯物主义，并且应该掌握唯心主义；不仅能从物质中产生出精神，并且能用意识去创造出物质。如果只会一种方法，那末肯定是书呆子。

世界的构成和哲学研究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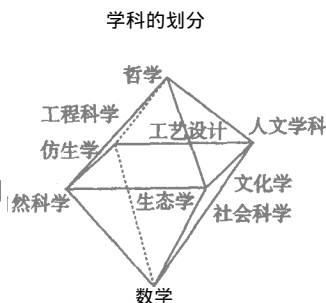
世界是由哪些部分构成的？

传统的观点认为世界是由物质与意识两部分构成的^①。根据大爆炸宇宙学和生物进化论，物质形成在前，意识产生在后，这是没有疑问的；根据物理学的基本原理，物质是不灭的；“地球上的最美的花朵——思维着的精神”既然有生当然有灭，但是从宏观来看，意识在宇宙间同样也是永恒的。自从有了人类以后，世界上除了自然存在的物质与物体以外又出现了人造的物质与物体；而自从自然界进化出了人类以后，人类本身就从自然界里凸现出来，并且随着人类的进化与演进逐渐发展成为与自然相对立的一极，人类自身的思维、人类外在的表现和人类的群体——社会都外化成为一种似乎是自然的存在。所有这一切构成了我们的世界。世界的构成可以这样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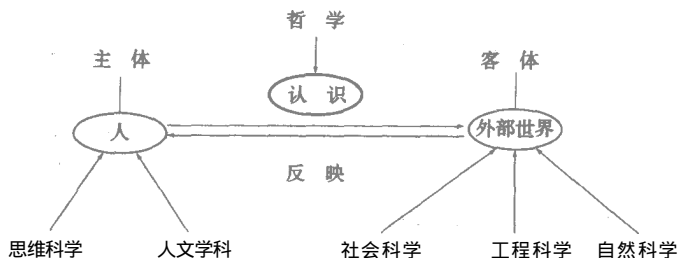
^① 时新的观点认为世界是由三部分：物质、意识和既非物质、又非意识的信息所组成的，以信息为研究对象的科学就是信息科学。

人类的知识系统都是针对外部的世界构建起来的，由于世界可以分为自然物、人造物、人类的思维、人类的表现和人类的社会五个部分，因此根据研究对象的不同，知识系统也可以分为自然科学、工程科学、思维科学、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五个部分，它们的关系可以用右图来表示。



在自然科学、工程科学、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四门学科之间都可以有交差、跨越与渗透，而哲学和数学都属于思维科学，它们从两个不同的方向涵盖了其他各门学科。

哲学所研究的是人对世界的认识，而不是世界本身，因此从本质上说它属于思维科学的范畴。人与世界的关系、学科的研究对象以及哲学的位置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人从本质上说也是自然界中的一种动物，但是和其他动物不同的是人的大脑特别发达，人不仅能像其他动物一样适应自然和适应社会，而且还会进一步去认识世界：世界是什么？人是什么？人与世界的关系是怎样的？哲学所要

回答的就是这样的一些最本质的问题。如果说其他动物都是自生自灭的自然的动物，那末惟独人是能够认识世界的意义与人生价值的自觉的动物。

人认识世界，人是认识的主体，世界是被认识的客体。哲学是一门关于认识的主体——人的认识的学问，而不是一门关于被认识的客体——外部世界的学问；哲学告诉我们的的是对世界的看法和应该怎样去认识世界，而不是告诉我们世界是什么。然而很长时期以来哲学家却一直试图回答世界上的一切问题。艾思奇先生说：“科学认识各种有限的范围内的事物法则，而哲学研究最普遍最一般的法则。”^①我们的哲学家几乎都试图把哲学理解成是一门涵盖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一切科学的超级学科，然而这就好像是希望发明一种能够溶解一切物质的万能溶液一样，完全是一种美好而不现实的愿望。杨献珍先生说：“‘统一物之分为两个部分……’和‘统一体是由两个对立面组成的……’是关于‘对立统一’的两种说法。前者用现在的说法就是‘一分为二’，后者用现在的说法就是‘合二而一’。”^②试图把哲学的原理解释为外部世界的规律，这同样是对哲学的误解，因为关于自然与社会的构造及其规律是由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各个分支学科来研究的，哲学所研究的只不过是人对世界的认识与看法而已，所以哲学是一门关于思维的科学，而不是一门社会科学，更不是一门人文学科。

艾思奇：《大众哲学》，转引自艾思奇《白马问题》P.125 重庆出版社，2001年。

② 杨献珍：《关于‘合二而一’问题的申诉》转引自杨献珍《合二而一》P.16 重庆出版社，2001年。

“哲学”一词的希腊文原义是“爱智慧”、“爱知识”、“爱真理”的意思。所以有人说哲学是“智慧之学”，有人说哲学是“使人聪明的学问”，都是从这个角度来描述哲学的性质的。我们之所以把它翻译成“哲学”，也是这个原因。

正因为哲学是关于人类认识世界的科学，所以哲学只研究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

1. 本体论：研究认识的本原，即认识的本质是什么？
2. 认识论：研究认识世界的问题，即怎样去认识世界？
3. 方法论：研究认识世界的方法，即用什么方法去认识世界？

由于哲学研究的对象都是极其抽象的概念，如果没有善于抽象思辨的头脑，要想理解它们是非常困难的，因此哲学也常常被当作是“抽象概念”的代名词。

什么叫规律？世界的发展有规律吗？人能预测未来吗？

什么叫规律？1999年版《辞海》解释说：“亦称‘法则’。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本质联系和必然趋势。它是反复起作用的。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的发展规律。规律是客观的，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人们不能创造、改变和消灭规律，但能认识它、利用它来改造自然界，改造人类社会，并且限制某些规律对人类生活的破坏作用。”

唯物主义哲学派别所说的“规律”其实和唯心主义哲学派别所说的“天命”、“神意”、“命中注定”、“六道轮回”等等都是等价的观念，因为它们都认为冥冥之中存在着一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力量在主宰着世界，它们的区别只

在于使用的名词和表达的方式不同而已。

人们把“反复起作用的”现象说成是规律，实际上这是一种机械的认识论，是在形式逻辑范畴内运用不完全归纳法得出的结论。自然科学的规律都是这样得出来的，物理、化学、天文、地理、生物等各门学科所得出的规律都经受了实践的检验，被证明是正确的，这些规律构成了近代自然科学的知识体系，我们现在在中小学中所传授的就是这样一套知识体系，这套知识体系已经成为我们的常识。

常识在宏观的范围内是适用的，但是当我们深入到微观世界和扩大到宇观世界时，普通物理学的知识不管用了，于是就需要用量子物理学和相对论才能描述它们。常识在必然的范畴内也是适用的，但是当我们进入或然和偶然的范畴时，代数、几何也不管用了，于是就需要用微积分、概率论、拓扑学和模糊数学才能描述它们。常识在有限的时空内是适用的，但是当我们把视野扩大到无限大或者相当大的时空中去时，分类法也不管用了，于是就需要用进化论才能描述它们。由于这套超越常识的知识体系在高中只学一些皮毛，而绝大多数中国人只接受过初中以下程度的教育；由于在大学里这套超越常识的知识体系又被分门别类地传授，极少有人能够全面地掌握它们，因此中国现今的哲学只停留在以常识为基础平台的水平上，未能归纳出层次更高的哲学来。

把从自然界总结归纳出来的规律运用到人类社会中去的时候问题就更大了。司马迁是太史令，精通天文历法，他在《史记·天官书》中说：“夫天运，三十岁一小变，百年中变，五百载大变，三大变一纪，三纪而大备，此其大数也。为国者必贵三五。上下各千岁，然后天人之际续备。”罗贯中

是秀才 博古通今 他在《三国演义》中开宗明义地说：“天下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他们对社会规律的总结都是出于一种不完全的归纳和简单的类比。人类社会虽然也是一种自然的存在，但是它的运动却受到组成社会的人们的强有力的制约，尽管人们不能随心所欲，也不能为所欲为，然而人人都在试图让社会向着对自己有利的方向发展，用恩格斯的话说，社会实际上是按各个分力的合力的方向发展的，这就是所谓的“平行四边形法则”。^①

在自然科学和工程科学的领域里，所谓规律都只适用于一定的范围，所谓规律实际上都是一些常识；在社会科学的领域里，所谓客观规律都受着主观能动性的强力干扰；而在人文学科的领域里就根本没有规律可言，因为人们如何表现自己，完全是一种随心所欲的行为，所以对于人文学科的方方面面，例如语言、文字、文学、艺术等等都只能描述，不能判断；至于人的思维，本来就是随心所欲的，但是人的大脑本身却是一个自然物，它的运动首先要符合自然的规律，所以在思维科学的领域里，思维的规律即大脑运动的规律是物质与意识、自然与人类、客观与主观的一个结合点。

人们把“反复起作用的”现象说成规律，是想把纷繁复杂的世界抽象简化为线性的模型，例如从低级到高级、从简

^① 恩格斯在 1890 年 9 月 21 日致约·布洛赫的信中说：“历史是这样创造的：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而其中每一个意志，又是由于许多特殊的生活条件，才成为它所成为的那样。这样就有无数互相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而由此就产生出一个总的结果，即历史事变，这个结果又可以看作一个作为整体的、不自觉地和不自主地起作用的力量的产物。”《马恩选集》第四卷 P.478 人民出版社 1972 年。

单到复杂、螺旋形上升、否定之否定等等，这样做有利于我们对世界的理解，但是不利于如实地反映世界的本来面貌，并把复杂的世界简单化了。“反复起作用”的东西就是“客观的”和“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吗？就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本质联系和必然趋势”吗？实际上人类的科学知识正是在遭遇了一次又一次的偶然与例外后才得到突破与发展的。例如我们正是在发现了天王星的运动不符合规律以后才发现海王星，而在发现了海王星的运动不符合规律以后才发现冥王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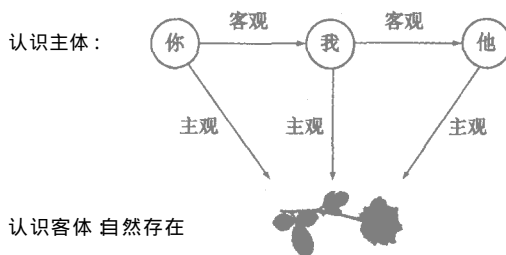
所谓“规律”都是从以往“反复起作用的”现象中总结出来的，人们之所以对规律感兴趣，并不是因为对过去信而好古，而是因为对未来充满好奇。自古以来人类就一直企图预测未来，人们用种种方法诸如占卜、算卦、祈祷、膜拜、堪舆、修炼、图腾、法术等等来预测未来，虽然它们都被指责为“迷信”、“愚昧”、“唯心”……但是至今仍然有数以亿计的人相信它们。科学也是人类对世界的一种认识，科学规律也是人们对未来的一种预测，只是我们相信科学而已。

如果我们认为时空是无限的、世界是不可穷尽的，那末我们永远也不可能最终了解与掌握世界的规律；而在有限的时空范围内，对于自然物和人造物的规律能够知道的我们都已经知道了，但是对于人类自身——无论是人的思维、人的表现还是人的社会的规律，我们还知之甚少，或者说我们自以为已经了解与掌握的规律还存在着许多不符合事实的地方，还有待于我们进一步深入地探索。至于人类利用自己所掌握的规律对世界所作的预测，也只有天气预报还比较准确一点，地震预报就差得远了，而对社会的

预测，更是漏洞百出，只是我们缺乏实事求是、承认错误的勇气罢了。

自然不等于客观，自然规律不等于客观规律
在哲学中常常被搞错用混的两个概念是‘客观’和‘自然’。

什么叫客观？什么叫主观？什么叫自然？它们的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被我们认识的客体是一种自然的存在，并不是一种客观的存在；我对世界的看法是主观，你对世界的看法也是主观，他对世界的看法同样是主观，大家对世界的看法都是人的主观，但是别人对世界的看法对于我来说叫做“客观”。自然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存在，而客观实际上就是他人的主观，也就是别人的看法，并不是一种自然的存在，更不是一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东西。所谓“客观”，分明是以别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别人的主观是我的客观，我的主观是别人的客观，主观就是客观，客观就是主观，这就是主观与客观的辩证法。所以客观与自然完全是两回事，客观不等于自然，世界上只有

自然规律，没有客观规律。

把“客观”和“自然”混为一谈，造成了把某人一种观念强加于众人的局面，这是当今哲学的一大误区。

认识的主体与客体，哲学是关于主体“认识”客体的学问

哲学是什么？

西方哲学史上第一位哲学家是古希腊的泰勒斯，但是他最关注的是天文与数学，并不留心身边和自己有些什么。赫拉克利特认为火是万物的本原，一切始于火又回归于火，他被看作是古代的自然哲学家，但是他又提出了“寻找自我”的思想。苏格拉底把他的这一思想明确地表述为“认识你自己”，他指出，哲学的任务就是去指导如何过一种有意义的生活 因此他的哲学被称为“人类学哲学”。

经过中世纪对人性的压抑，文艺复兴运动以后人本主义得到大大的张扬。笛卡儿首先提出哲学的主题就是要“研究我自己”。“我思故我在”是他哲学的第一原理 在他的哲学体系里，“我”是一个思维的东西 是一个精神 是一个理性的存在。贝克莱认为人的认识只是一种感觉，世界客体是不可知的，休谟也认为除了知觉以外世界是不可知的 因此康德接着认为我们必须首先设立“自我意识”，“自我意识”拥有具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知识形式。费希特比康德更进了一步 他把自己的哲学叫做“知识学”认为知识论不仅是哲学的中心问题，而且就是哲学的本身，他更加突出了“自我”的地位，把自我看成是不依赖他物而独立存在的东西，是一切知识的绝对在先、无条件的根据。费希特哲

学的基础就是人的自我。黑格尔把康德和费希特的“自我意识”客观化,提升为“现象世界”,叫做“绝对理念”、“宇宙精神”。在他看来,“绝对理念”是一个富有生命力的能动的创造性的认识主体,他认为哲学的最高任务就是研究“人的意识发展史”。

西方哲学可以分为自然哲学和人的哲学两大派别,它们的区别主要在于前者注重于对自然的认识,后者注重于对人的认识。德国哲学家恩斯特·卡西尔说:“认识自我乃是哲学探究的最高目标——这看来是众所公认的。在各种不同的哲学流派之间的一切争论中,这个目标始终未被改变和动摇过,它已被证明是阿基米得点,是一切思潮的牢固而不可动摇的中心。”英国哲学家休谟甚至萌发了建立一门新的科学即人性科学的念头,所以国内也有人说:“哲学简直可以称之为入学。”^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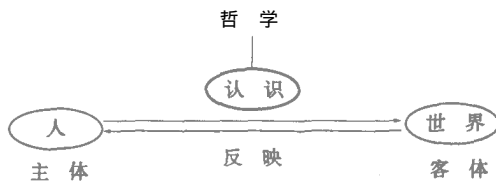
把哲学说成是“入学”是想把“人”作为哲学研究的对象,但是“入学”这个概念是无法成立的,因为人实在太复杂;“人”的内涵实在是太丰富了。首先,人是一种动物,体质人类学、生理学、病理学、解剖学等等自然科学所属的各个学科都是研究生物人的;其次,人是一种群居的动物,人类的群体叫做社会,文化人类学、社会学以及社会科学所属的各个学科都是研究人类社会的;再次,人并不像其他动物一样只是活在世界上,而是在各个方面表现着自己,人文学科所属的各个学科都是研究人的表现的;最后,人还会思维,数学、逻辑学、心理学、美学、宗教学等等思维科学所属

胡军:《哲学是什么?》P.44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的各个学科都是研究人的思维与意识的。哲学不是一门超级学科，想用哲学来涵盖这一切学科是不可能的。

其实，哲学研究的对象并不是人，而只是人的认识——人对世界的认识、怎样认识世界、以及认识世界的方法。与其把哲学称之为‘人学’还不如称之为‘认识学’更为恰当。

人也是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是因为人能思维、人有意识，所以人就把自己从包括自身在内的外部世界中提升出来，成为与世界相对立的一极。人能够认识世界，人是认识的主体，世界是认识的客体。世界通过人的各种感官反映在人的大脑里，人通过自己的思维去认识世界，它们的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世界是人所认识的客体，自然科学的各门学科都是人类认识自然世界的结晶。西方古代的哲学家并不把对人的认识和对自然的认识分开，所以他们几乎同时都是自然科学家。人是认识世界的主体，社会科学、人文学科和思维科学都是人类认识自己的结晶，而哲学作为思维科学的一个分支，既不研究认识的客体，也不研究认识的主体，而只研究人是怎样认识世界的。西方古典哲学家所谓的“寻找自我”、“认识你自己”、“研究我自己”、“自我意识”、“绝对理念”、“宇宙精神”等等概念与命题，有的笼统，有的晦涩，但都是对人的认识的探究，而不是对人本身的探究。

哲学不是关于认识客体的学问，也不是关于认识主体——人本身的学问，而是关于人的认识的学问，所以哲学的位置处于认识主体与客体的连结点上。由于认识的主体都是人，因此哲学的一般规律、基本概念和方法应该都是一样的，但是因为人类的数量太多，文化各异，所以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们对哲学的表述并不一样，于是就有西方哲学、东方哲学、因明哲学、阿拉伯哲学等等的区别。由于认识客体的具体对象不同，因此哲学又可以分出自然哲学、人生哲学和社会哲学三大分支。

什么叫哲理？哲理是哲学吗？

在生活中我们常常把那些一针见血、入木三分、立意深邃、见解精辟的要言名句说成是“富有哲理性”。例如“防民之口胜于防川”；“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桃李不言，下自成蹊”；“人怕出名猪怕壮”；“玉不琢不成器”；“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宝剑锋自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边苦作舟”等等。

什么叫“哲理”呢？

“哲”是聪明的意思，《尚书·皋陶谟》曰：“知人则哲”，所以聪明的人叫哲人，聪明的道理就叫哲理。哲理是对世界、对社会、对生活进行的透彻分析，是人们经过长期实践后得出的经验总结，是一种精辟的抽象和高度浓缩的提炼，可以使后人少走弯路，免蹈覆辙。

哲学顾名思义就是聪明的学问，或者说是使人聪明的学问，因为哲学教人怎样正确地认识世界的原理与方法，学会正确地认识世界以后，人当然就聪明了。苏格拉底说的